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聯絡人：李佩真

電 話：04-37061538

電子郵件：e-p221@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25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0698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依說明六 (0069867A00_ATTCH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聆聽情緒河流－導師
自我照顧工作坊》衷心工作坊實施計畫，請查照。

說明：

- 一、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辦理。
- 二、本案係為促進與維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心理健康、增加對於教師支持輔助，並提升教師對其工作之勝任能力、提供教師全人成長、自我探索與關係整合之諮商輔導服務。

三、旨揭教師工作坊活動以導師常見之身心平衡需求為主題，特邀中心心理師帶領，具體資訊如下：

(一)辦理時間：112年6月10日（星期六），上午9時00分至中午12時00分。

(二)辦理地點：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臺北市大安區青田街16號）。

(三)帶領講師：曾昶文心理師（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

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2/05/2



1120004562

心專任心理師)。

(四)錄取人數：8名。

(五)報名連結：<https://reurl.cc/aV0xWQ>

四、本工作坊成員錄取原則與順序：

(一)教育部所主管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導師身份優先；

(二)本年度首次參與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團體諮商輔導活動者優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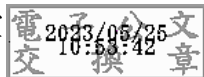
(三)經工作坊講師評估，報名者參與期待和活動設計與目標符合者。

五、衷心工作坊採網路報名方式，開放報名至112年6月6日(星期二)中午12點截止，並視實際報名狀況，保留延長報名時間之調整權利。

六、檢附教師主題實施計畫及宣傳海報各乙份。

正本：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各國立國民小學、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

副本：本署人事室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